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11月9日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3日分别以电子通讯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谭颂斌先生主持，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由于黄敬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同意补选张德清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谭映儿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任期相同。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组成如下：谭文钊先生、章明秋先生、林登灿先生、谢军先生和张德清先生；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组成如下：肖晓康先生、谭映儿女士和章明秋先生。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张德清先生及谭映儿女士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9日

附件：

张德清，男，出生于 1977 年，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1 年 9 月至 2004 年 7 月国立华侨大学攻读企业管理硕士学位。2006 年 2 月至 2014 年 12 月在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任职，历任总经理助理、项目经理、营销总监、营销副总经理等职；2008 年 7 月至 2012 年 9 月 4 日任本公司监事；2017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 PVC 事业部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目前，张德清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50 万股。张德清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谭映儿，女，出生于 1987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出纳；2014 年 7 月至今任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资金部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谭映儿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22.50 万股。谭映儿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